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4學年度表演藝術研究所
碩士班招生考試資料表

【甲表】自傳（需檢附證件照與全身照）

（包含個人學經歷資料及學習動機，相關事蹟可檢附佐證照片，
總字數請勿超過2000字）

准考證號碼：（勿填）

考生 姓名	畢業學校 ／科系	報考 組別

（本表須於報名時繳交。如本頁不敷填寫，請於背面繼續或自行加頁，空格大小可自行調整）

個人證件照（2吋）

個人全身照

其他有利於審查之相關參考資料：

如：著作、演出紀錄、榮譽紀錄、證照與外語能力證明……等（請併同前項資料彙整成1份 PDF，影像作品請以 YouTube 網址呈現，並開放免授權觀看權限）

報考表演及創作組劇場專長，務必於甲表內另提供3-5分鐘能充分表現申請人表演相關（如歌唱、戲劇、舞蹈）清晰之影片，請上傳至 YouTube 並提供網址連結。